



最紅購物優惠 — 屈臣氏酒窖之條款及細則

優惠推廣期

1. 優惠推廣期為 2025 年 5 月 1 日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

優惠詳情

2. 於推廣期內，以合資格信用卡於指定商戶簽賬可享：

單一簽賬淨額	以合資格信用卡簽賬及持有屈臣氏醇酒匯賬戶	以綁定「易賞錢」App 及屈臣氏醇酒匯之合資格白金 Visa 卡簽賬
全線門市及網上商店購買正價紅、白酒/ 清酒滿港幣 998 元	可享港幣 60 元折扣優惠	可享港幣 80 元折扣優惠

優惠不適用於香檳及烈酒產品。每位合資格持卡人於推廣期間可享最多兩次優惠，每次最高港幣 80 元/ 港幣 60 元折扣優惠。優惠或不可與其他優惠同時使用。

如何獲享優惠

3. 於推廣期內，您可獲享優惠，若您：
 - a. 持有合資格信用卡及您的信用卡戶口仍然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及
 - b. 以合資格信用卡於參與商戶簽並繳付所有有關費用；
 - c. 持有「易賞錢」App 賬戶及屈臣氏酒窖醇酒匯賬戶及您的賬戶在整個推廣期及獲享優惠時仍然有效；
 - d. 於推廣期內綁定合資格白金 Visa 卡至您的「易賞錢」App，並連結您的屈臣氏酒窖醇酒匯帳戶，及於付款前掃描「易賞錢」App/ 屈臣氏酒窖 App 或以相關帳戶登入屈臣氏酒窖網店(www.watsonswine.com)，並以綁定之合資格白金 Visa 卡作合資格簽賬方可獲得港幣 80 元折扣優惠（如適用）。

獲享優惠前須注意事項

4. 除非另有指明，您不可：
 - a. 將優惠與會員折扣、混箱折扣、任何其他折扣、限時優惠貨品、套裝貨品、換購優惠貨品、醇酒特賣專區貨品及推廣優惠同時使用。
 - b. 將優惠轉讓、兌換現金、折扣或其他產品。

5. 此推廣所涉及之產品、服務及資訊均由參與商戶直接售賣及提供，因此，所有有關責任及義務亦由參與商戶全權負責。對於參與商戶提供的有關商品及服務質素，或其他額外推廣優惠或折扣，我們概不承擔任何責任。
6. 優惠須受本條款及細則及參與商戶的條款及細則約束。我們及參與商戶可更改或終止優惠或修改條款及細則。有關最新之優惠內容、供應及條款及細則，請參閱有關網頁。
7. 您必須保留所有關簽賬的簽賬存根正本。如有任何爭議，我們或會隨時要求您提供有關存根及/ 或其他文件或證據，以作核實並保存。
8. 如我們認為您有任何欺詐或濫用行為，您將不可獲享優惠。我們亦可從您的信用卡扣除任何已享用的優惠，或取消您的信用卡。
9. 合資格信用卡的條款及細則繼續適用。
10. 就本推廣如有任何爭議，我們及參與商戶保留最終決定權。
11.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香港」）法律所管轄，並按該等法律詮釋。本推廣資料及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本如有任何歧義或不一致，概以英文本為準。

詞彙定義

12. **「合資格信用卡」**指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其繼承人及受讓人）於香港發出的港幣個人基本卡、綜合、獨立戶口附屬卡及以港幣戶口簽賬的銀聯雙幣信用卡。為免存疑，18 歲以下的附屬卡持卡人不可獲享優惠。
13. **「合資格白金 Visa 卡」**指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其繼承人及受讓人）於香港發出的港幣個人基本、綜合或獨立戶口附屬白金 Visa 卡。滙豐 green 信用卡不適用於此優惠。
14. **「參與商戶」**指屈臣氏酒窖之香港門市、網店或 App。
15. **「簽賬淨額」**指合資格信用卡的最後簽賬金額，所有折扣扣除的金額及現金券/ 禮物卡之使用均不會計算在內。

根據香港法律，不得在業務過程中，向未成年人售賣或供應令人醺醉的酒類。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刊發

Issued by The Hongkong and Shanghai Bank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參考編號: Y25-U8-CAMH0528